

#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管理系統查/驗證認可登錄標誌使用規範

## 1. 前言

為便於廠商展現其管理系統查/驗證(包含 ISO 9001/ISO 14001/ISO 27001/ OHSAS 18001/ISO 22000/TOSHMS/ISO 14064-1/ISO 28000/ISO 50001)已通過本局之認可登錄，並期保障登錄廠商、採購商及消費者之權益，特設計管理系統查/驗證之認可登錄標誌(以下簡稱登錄標誌，包含 ISO 9001/ISO 14001/ISO 27001/ OHSAS 18001/ISO 22000/TOSHMS/ISO 14064-1/ISO 28000/ISO 50001 認可登錄標誌)並訂定使用規範，據以使用。

## 2. 登錄標誌之式樣

本局認可登錄標誌之標準式樣分別如背頁附圖 1~附圖 7 所示。登錄廠商若將本標誌使用於英文資料時，可將標誌中「認可登錄」四字刪除。

## 3. 登錄標誌之標示

3.1 登錄廠商使用登錄標誌時，應於登錄標誌下方一併加註驗證證書編號之前 7 碼(TOSHMS 證書為 9~10 碼，ISO 14064-1 證書應包含盤查年度共 11 碼)。

3.2 登錄標誌之標準色：

ISO 9001/ISO 27001/ISO 22000/ISO 28000 之標準色為紅色 (PANTONE 179C/印刷套色時 M100 + Y100)，若非使用標準色時，得以墨色(黑色)呈現；ISO 14001/ISO 14064-1/OHSAS 18001 TOSHMS/ISO 50001 之標準色為綠色 (PANTONE 334C/印刷套色時 C100 + Y100)，若非使用標準色時，得以墨色(黑色)呈現。

3.3 登錄標誌得以各種大小比例使用，但各部份比例必須與本局所訂型式相同，且不得使登錄標誌模糊不清或在正常視力下無法辨識證書編號、內文及加註之文字。

## 4. 登錄標誌之使用範圍

4.1 登錄廠商應依驗證證書及其附錄頁所載內容(廠商名稱、地址、認可登錄範圍)，於有效期限內使用登錄標誌。

4.2 登錄廠商可透過出版品、電子媒體或其他方法，於信封、信箋、廠商簡介、廣告、型錄、名片及其他推廣宣傳文件上，使用登錄標誌。

4.3 通過溫室氣體查證登錄廠商於使用登錄標誌時，應明確說明查證所涵蓋期間(盤查年度)。

## 5. 登錄標誌之使用限制

5.1 登錄廠商應確保登錄標誌：

(1) 不得使用於產品之本體(包含實驗室測試、校正或檢查之報告)及外包裝上；但用於產品運送之外包裝上(非最終用戶使用之多層包裝)可以文字清楚說明。例如：「(本組織之品質管理系統經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認可登錄，符合 ISO 9001 標準)」。

(2) 不得以任何方式詮釋與產品/服務有關之用途上。

(3) 登錄廠商如僅部分產品/服務項目取得本局認可登錄者，於廠商簡介、廣告、型錄及其他推廣宣傳文件上使用登錄標誌時，應清楚識別取得認可登錄之產品/服務項目，並予以說明。例如：「本組織之環境管理系統經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認可登錄，符合 ISO 14001 標準」或「本組織之 98 年度溫室氣體查證經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認可登錄，符合 ISO 14064-1 標準」。

5.2 登錄廠商不得做出任何可能導致第三者被誤導為產品驗證之宣傳(例如：本產品已通過經濟部標準檢驗局 ISO 9001/OHSAS 18001/ISO 22000/ISO 14064-1 查/驗證)或其他不法使用之情事。

5.3 登錄廠商經本局撤銷或廢止認可登錄，或登錄範圍遭本局縮減時，登錄廠商應：

(1) 立即停止使用登錄標誌，或針對遭縮減之範圍停止使用登錄標誌。

(2) 立即塗銷或去除依本規範使用之登錄標誌及相關文字敘述(第 4.2、5.1(1)及 5.1(3)節)。

## 7. 違規處理

登錄廠商若違反使用規範，經本局通知後仍未改正者，本局將依個案情況專案處理，嚴重者得廢止其認可登錄。

**經濟部標準檢驗局管理系統查/驗證認可登錄標誌**

附圖 1



附圖 2



附圖 3



附圖 4



附圖 5



附圖 6



附圖 7



附圖 8



附圖 9



註 1：本認可登錄標誌使用規範詳見背頁。

註 2：CERT. NO. 之前 7 碼為證書編號(TOSHMS 證書為前 9~10 碼), 最後 2 碼為驗證證書之版次(ISO 14064-1 證書最後 4 碼表盤查年度或最後 3 碼表先期專案證書版次)。

註 2：若有認可登錄標誌使用問題請洽本局五組三科

TEL：23431805~810, 23431912, 23434500~501